

英莲，美若天仙，心地善良，为了爱而落草为寇，
使双枪，骑白马，游走在神秘高原，
演绎了一个个动人的传奇故事……

英莲

周大军 著

贵州民族出版社

周大军 著

英達



贵州民族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英莲/周大军著. —贵阳:贵州民族出版社, 2006. 7
ISBN 7-5412-1393-4

I. 英... II. 周...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069477 号

著 者	周大军
责任编辑	李榕屏
责任校对	张 红
出 版 者	贵州民族出版社
地 址	贵阳·中华北路 289 号
邮 编	550001
印 刷	贵州新华印刷厂
开 本	850×1 168 毫米 1/32
印 张	9.75
版 次	2006 年 7 月第 1 版
印 次	200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字 数	250 千字
印 数	1 000 册
定 价	26.00 元

如有质量问题,请寄回印刷厂调换。



作者简介

周大军,湖北襄阳人,某部宣传处副处长,历任组织股长、政治处副主任、干部处副处长、宣传处副处长等职。业余文字耕耘者。公开发表过六十多万字的文学作品,在报刊上发表的部分作品曾获得中国广播类新闻奖三等奖、全军新闻奖三等奖、贵州新闻奖一等奖等奖项,专著有两部。



责任编辑: 李榕屏

封面设计: 秦良静 郝大军



祖国、民族和家庭，我们必须捍卫；
荣誉、爱心和良知，我们必须拥有；
情绪、语言和行为，我们必须控制；
生命、死亡和永恒，我们必须思考；
圣洁、和平和快乐，我们必须挽救；
坚毅、自尊和仁慈，我们必须尊敬；
理性、谦恭和好学，我们必须培养；
懒惰、野蛮和嘲讽，我们必须克服；
罪恶、自私和背叛，我们必须摒弃；
贪婪、麻木和无情，我们必须扼制。

——英莲语



自序

—

很久以来,一种无法遏止的写作欲望在我脑海中冲荡着,一个个鲜活的人物形象在我梦中一次次地出现,一种对现实生活的思考,一种对理想社会生活的企求,及其我人生经历的体验、感悟、思维的火花,使我终于在6年前的那个春天拿起了笔,写了梦想写了渴望写了幸福也写了泪水。

那年某日,我坐在北京的西山上,慵懶地看着庙里的一泓水塘。夕阳款款地走下山坡,柔和的光线缓缓注入水面,水一下子变得透彻起来,像一块晶莹的青玉。玉水中有几条欢快的小红鱼在游动,我的心情立马变得明朗起来。两三只绿背小乌龟侧着身子游泳着,游累了便爬到几蓬睡莲叶面上,翻个身,露着肚皮,眯着小眼睛,安详地享受着晚霞的抚慰。水塘四周静悄悄的,空气里穿行着许多和谐美好的因子。沉浸其中,泪水无声地滑过我的面颊。擦干眼泪,我看到几束典雅的莲花,红色的,昂着头在水面摇曳着,好像唱着美丽的音符,仿佛无视于脚下的污泥。那一刻,我像触电了一样,心灵深处猛然被尖刀划开一个口子,照进光芒,心海开始平静,如无波之湖,明朗清澈,对人生的很多命题一下子大彻大悟。尤为感动的是,莲花那一瞬间的极美,使我想起了梦中美人,亭亭玉立,清静贤淑,既有王昭君的高贵和美丽,也有花木兰的“万里横





戈探虎穴，三杯拔剑舞龙泉”的报国壮志。那一刻，一个美丽的名字跃入我的脑海——肖英莲！书中女主角的名字也就在那时有了定夺。我把所有美好愿望都注入她的心灵。从在我脑中孕育起，她就承载着太多的希望，她不仅要在脚下卑湿的污泥间开出最美丽的花朵，还要为社会带来清新的空气，以拯救我们久以麻木的灵魂。

二

我虽然在一个稍为特殊的单位工作，但骨子里流淌的却是浪漫主义的血，而且是一个彻底的理想主义者，因为养我的这块土地太赋有传奇色彩。

从有 800 年历史的播州说起，那里高耸入云的古军事城堡仍在诉说着一个个美丽动人的故事。残垣断壁处，仍可见历史的辉煌。宽阔的校军场，虽已长满了树林，长风一吹，犹可闻千军万马的呐喊声。那地处最高峰的公主楼阁，似乎离月宫不过一箭之遥，闺房外是直坠山谷的瀑布，流下的不仅是一股清泉，更是公主思念心上人的泪水，神美的高地竟让人如此无限遐想。更值得一提的是，600 多年的屯堡，一个个从明王朝移置过来的古村落，好像苍黛高原上一幅幅动人的画卷。在这里，你可以看到 600 年前古人的市井生活，从古江南人的家乡话、凤阳古装、绣花鞋到古城堡的防御建筑、街道布置、道观、关帝庙、玉皇大帝庙、佛寺，都带有数百年前古王朝的影子，走在青亮如镜的青石板上，恍如回到大明时代。时代的闪电变化，也改变不了屯堡人最原始的坚持。300 年的古镇青岩也是大家应该去的地方，从外面看破破烂烂，但随着步伐在青石板上的移动，你的眼中渐渐有了不可思议的神情，内心深处有一种“万万没想到”的触动。一个小镇，数量可观的中外教观竟如此和谐相处，互不干扰；一个小地方，竟和很多历史人物的命运相关联，在全国也绝无仅有。穿行在这不规则的街道里，每个人的思想都会延伸到很远。

这里人文不仅神奇，更奇的是大自然的鬼斧神工和地表造化，美不胜收的奇峰怪山，从天而降的银色彩练，景如天宫的深邃大洞，别有风光的洞中长河，奇伟瑰怪的天造地作，灿如晚霞的花海果林，充满诱惑的清水深峡，元气氤氲的佛教胜地，宛如国画的古镇竹海，闻香化风的琼浆玉液，叫人沉醉的高原明珠，美如天仙的锦衣少女，留连忘返的民族风情，四季如春的高原气候。这里的美，再美的语言献给她都不为过，再好的文字也抒发不了人们对她的赞美。

英莲注定要在这块土地上演绎人生，只有这样的土地才能赋予她神奇。相传很久很久以前，有两个相亲相爱的年青人殉情于这块高原上，变成一对美丽机灵的杜鹃鸟，在数百里的杜鹃丛林上飞来飞去。飞到哪里，就发出苦苦的啼叫，他们一叫，杜鹃花就开了，红得像血，是他们相爱的眼泪。所以有诗赞曰：“杜鹃花似海，遍山流异香；杜鹃性志野，染红贵高原，翠岭锁不住，爱情任盘旋。”但杜鹃鸟怎能代表英莲纯洁、高尚、美丽的形象，它虽然也能演绎爱情，但不能获得重生，只有凰才是英莲最恰当的化身！

英莲像一位天使，睫毛乌黑而细长，眼睛像两只尾巴上翘的凤凰，嘴巴丰满而红润，美若天仙，让人陶醉。她演绎的故事虽然漫长，但十分曲折。她由一个狼孩变为一个淑女，由一个姑娘变为一个媳妇，由一个寡妇变为一个女土匪，由一名普通的群众变为一名党的干部。在她的人生经历中，爱情太过简短，苦难太过漫长，这些苦难不在于命运本身，而在于一个共产党员的党性。在那个是非不清政治生活异常危险的境况里，在大是大非问题上，她完全可以睁一只眼闭一只眼。只要她昧着良心说假话，就可以通往所谓的阳光大道，那里鲜花盛开，回荡若柔和甜美的歌声；反之则是睁着双眼说实话，就意味着通往黑暗无底的深渊，那里恶魔肆虐，毒蛇横行，没有前途。她毅然选择了后者，虽然前进的道路被黑暗吞没，身心也在无情地殒落、消失，但党员的良知才是一个党走出黑





暗群山的启明星。

在凤凰涅槃的时候，她才懂得了真爱的内涵。一见钟情的爱，让人刻骨铭心；婚姻中的爱，让女人插上幸福的翅膀。但是真正伟大的爱，是天下为公的爱，这种爱才是永恒的。她真心爱着国家，爱着人民，爱着党，用了整个生命、整个身心。为了这样的爱，她甚至不惜牺牲生命。也就是从那时起她才明白，夫妇的爱，可以使人类繁衍；朋友的爱可以使社会和谐；对党的爱，才能使党的形象不受到侵害；对祖国的爱，才可以使我们的民族发展。我们这个社会需要这样的爱，尤其是对祖国的爱对人民的爱，只要它在人心中高悬，民族就有前进的希望。

正因为如此，凤凰才是最好的一个统一的美好象征。凤凰的自我牺牲、自我再造，表现了一种英雄主义的壮烈气概。她们的痛苦与欢乐，正是一个不堪回首时代最形象的写照。在梧桐枯，醴泉消，冰天寒风凛冽中，面对茫茫大海，莽莽平原，一对哀歌的凤凰集香木为自己安排火葬。凤凰“集香木自焚，复从死灰中更生”的历史故事，使我在写到书的最后——爱人已去，英莲为自己和爱人安排火葬时流了很多泪水。临死之前，她唱着悲愤的《哭郎调》，现场是流不尽的眼泪，浇不息的情炎，荡不去的依恋。

对这样的安排，我也思考了很久，但没有这种把一切投入烈火、与爱而去、同愚昧决裂的英雄气概，这种毁弃旧我、再造新我的痛苦和欢乐，就难以突出英莲的壮美与崇高。

我深深地爱着这块土地，所以我宁愿英莲和书中人物在这美丽的土地上欢笑着、痛苦着，像凤凰一样自由自在地翱翔着，承载着我的梦想飞向寓意新生的漫天大火。

三

凤凰不死，精神永在。只有自我牺牲，才能自我再造，只有自

我燃烧,才能获得新生。我在书中设计的种种离奇变幻的情节,不光是为此书涂上一层浪漫主义的色彩,更是对现实生活一种艰苦的思考。

我的本意是，凤凰只有飞翔在现实生活中才有飞翔的意义，只有拯救颓败的世风才有重生的必要。数千年来，伟大的中国人民都被高高在上的权和神统治着，尤其对权崇拜到极点，在神与权的对比上，权比神处于更高的地位。神只是带来心灵上的安慰，而权则带来金钱、荣华富贵和荣誉感。于是所有的社会秩序以权和神的秩序为根本为依据，中国人的精神支柱也就是对神和权的追求。现实生活中，人们对权的崇拜早已超过对一切的崇拜！有了权，什么法律、制度、道德，都是权的服务器，自己稍不注意，就可以过上万民景仰的生活。这些年来，正是由于道德的渐失，监督体系不科学，造成腐败难收、世风日下的社会现状。在这种生活状态中，人们说假话、办假事成风，日趋追求麻木的生活方式，如赌博、吸毒嫖娼等，社会已失去道德和规范的根基。但是，要扼杀这种风气，这种社会阴风，要靠我们自己，靠党和政府根治这种现象的决心，靠更健全的法制和监督体制。只有如此，中国的发展才能一帆风顺，真正达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。现在，胡锦涛总书记提出“八荣八耻”（以热爱祖国为荣，以危害祖国为耻；以服务人民为荣，以背离人民为耻；以崇尚科学为荣，以愚昧无知为耻；以辛勤劳动为荣，以好逸恶劳为耻；以团结互助为荣，以损人利己为耻；以诚实守信为荣，以见利忘义为耻；以遵纪守法为荣，以违法乱纪为耻；以艰苦奋斗为荣，以骄奢淫逸为耻）的风祥之语，正是医治社会顽疾的重要良方。在书的扉页上，英莲也夙言足足，“十个坚持”也是对道德建设的谆谆铭言。

凤凰涅槃，不光要燃烧自我，更要把社会丑恶现象燃烧干净。这样，凤凰更生后就会出现春潮滚滚、生气勃勃的光明世界，出现大和谐、大欢乐的盛景。这是凤凰经过斗争冶炼后的真正的创造。

周大军 著 YINGLIAN

英蓮





和新生。我坚信,有了胡锦涛总书记的凤样之语,有了英莲的凤凰涅槃之举,社会良知就会重新建立,“龙飞凤舞”、“鸾凤和鸣”、“彩凤双飞”的景象就会真正来到我们每个人的身边。

四

春天来了!以往,我总以为春天是突然来临的,是自自然然来临的。现在,我终于知道,所有的美好,都是要奋斗才能到来。美丽的春天也不例外,是由万物经过艰苦,甚至牺牲、抗争而来的。为此,我觉得春天的美丽,才是万分珍贵。

春天是个充满想象力的季节。给予我一种绵密的、无比丰富的想象力。在此书的续集中,我将用一种写意的手法描写我的理想社会:社会上层建筑是用玻璃钢构筑的,清亮透明,没有藏污纳垢的地方,没有暗箱操作。站在上层建筑顶上的人,指引着人民走向正确的方向。人民安居乐业,生活富裕,精神自由,行动自如,享有充分的民权和自主权。他们可以挑选真正为国家和人民谋利益的领袖,他们也可以按照程序弹劾不称职的贪官污吏。人民充溢着豪情,进行着伟大的创造,改造着中国这个古老的国度。随着西北“天河”的修建,西北变成了江南。那里湖泊众多,良田万顷,城市美丽,从南方来的新移民生活富足,那时的中国南北风景如画,没有污染,人民生活在富足美丽的国度中……

2006 年春于江南苑

山下正在进行一场战斗，枪声阵阵，人喊马嘶。山上的群狼听到人类进行的厮杀声，不由得聚集在一起，在一个身長体壮、面目慈善、颇有威仪的母狼带领下，奔跑至山脚，隐蔽在一片树林里，观看着人类进行的战斗。

这场战斗持续到午夜，厮杀疲惫的人马渐渐离去，留下了数十具尸体，鲜血染红了河谷，散发着一阵阵腥臭。群狼向尸体发起了冲锋，一时间，鬼哭狼嚎，利齿撕裂皮肉的声音充荡在山谷。不一会儿，山谷里只剩下累累白骨，地上血流成河，一百多只野狼用舌头舔着嘴边的血迹，追逐着，嚎叫着，凶残的脸上都露出幸福的光芒。突然，一声婴儿的啼哭从死人堆中传出，虽然那么地微弱，却像炮弹一样击在母狼的心窝。母狼身上的每根神经像被电触一样，它一跃跳起来，飞跑到啼哭声处，用爪子拨开两具尸体。一个是血染全身的国民党军官，30多岁，面色青紫，一只手里拿着一支手枪；另一只手紧紧攥着一个婴儿的小手；另一个是年青的妇女，20多岁，尽管已经死去，面色仍是红润光泽，双手紧紧搂抱着这个婴儿。他俩用身体围成了一个保护婴儿的堡垒，尽管在死的最后，仍摆出爱的姿态。他们的四周横七竖八倒着手持长枪的家丁，那架式，都像是保护着中间这个弱小的生命。

母狼长嚎一声，群狼都安静下来，所有的目光都聚集在死人堆里这个婴儿身上。皎洁的月光下，婴儿紧紧偎依在母亲的怀中，鲜血染湿了襁褓，染红了她四周的湿土，一双明亮的大眼睛清池里泛起惊恐万状的眼神，无助地大哭，虽然十分稚嫩，但能打动任何生灵的心扉。
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
周大军 著
Y I N C I T A N

英
蓮





母狼在婴儿四周转了几转，轻轻地叫着，不住地嗅着。它突然长嚎一声，用嘴叼起婴儿的襁褓，率领群狼飞奔而去。

那婴儿是个女婴，是我大爷肖甫诗刚出生两个月的女儿肖英莲。这场灾难发生在 1932 年春天，那时我大爷刚荣升为县城驻军的一个营长，在城里安置家业后不久，就回家把乡下的妻子及刚出生的女儿接到县城一起生活。哪知在这一天，大爷率领 30 多名家丁护送着家眷离开家乡，经过这片山坳时，受到土匪的袭击。由于寡不敌众，众家丁全部战死。在生命的最后，大爷夫妻俩用身体遮挡着射向他们的子弹，拼命地为女儿竖出两面掩护墙。就在饮弹倒地的瞬间，他们还是把婴儿移到两人中间的夹缝中。就这样，堂姑活了下来。

母狼像对待自己的孩子一样对待着堂姑。没有奶吃，母狼让群狼赶来两只母羊，轮流喂养着她。在狼妈妈的关怀下，堂姑一天天长。她奔跑的速度很快，四肢充满了力量，长嚎的气势威仪，扑猎的动作敏捷。她长到 5 岁时，已完全融入狼群的社会秩序中。在这里，尊卑有序，母狼是这里的权威，受到众狼的拥护与爱戴。壮年的狼敬老爱幼，没有人们所说的狼子野心，一家关爱着一家，它们一起外出狩猎，母狼会平均分配剩余的猎物。外出捕食时，它们一致对外，按照母狼下达的命令，勇敢地出击，毫不吝惜个体的生命或受到残忍的伤害。此时，狼群中没有一个是怯者，个个都是人们敬畏的勇士，它们为了狼的荣誉、狼的家园而战，哪怕个个粉身碎骨，哪怕是遇到更强大的对手，它们都不会向后倒退一步！它们之间充满了感情，一只狼为了荣誉面死，一个狼家庭为了家园而死，一群狼为丁狼王而死，在狼群内部会被认为是无上光荣的。这些狼死后，它们的后代会受到其他狼更好地照顾，在埋葬这些狼的尸骨时，狼王会亲自主持隆重的悼念仪式，群狼叼来朵朵鲜花洒在英雄的身上，然后放声长嚎，那声声长嚎饱含着无尽的泪水和长长的思念。然后，群狼绕死狼三周，用狼爪掬起爪爪泥土，将

英雄埋葬。在这样的环境下，狼群里没有软骨头，没有伪君子，没有尔虞我诈，没有卑鄙小狼，更没有侵占公物的贪狼污狼，也没有贫富差距太多的狼群等级。这里一切公开、平等、透明、民主、自由。从狼王到幼狼没有特殊，它们自觉遵守着共同的秩序，都是按照秩序来办事，从来不会把自己置于秩序之上，它们个个都是守法的模范。狼王不世袭，也不禅让，而由狼群民主推选。这样的狼王才是大家信赖的，正直勇敢，大公无私，可以带领大家，可以战胜一切困难，是道德上的神灵行为上的宗师，是凝结群狼英气与智慧的代表。也不会为了自己的权威，而乱杀无辜，压制民声；也不会为了自己，而乱谋私利，践踏法律。这就是不为人们所知的狼社会，堂姑随着群狼生活才慢慢读懂了它。

堂姑对狼王充满敬仰之情，它那一心为公日夜操劳的身影，如山中的日月一样不停地穿梭；它那坦荡无私的胸怀，如林间清澈见底的小溪一样坦坦荡荡；它那勇冠三兽的身姿，如兽王猛虎与雄狮一样威猛与雄健。每次冲锋，它都冲杀在前，第一个咬断敌人的脖颈，第一个杀敌于阵前。这种豪情，令山中群兽无不闻风丧胆！每次狼群遇到危机，狼王便会竭智尽虑，化险为夷。这智慧与胆量，连狐狸和豹子也自叹不如！狼王的形象在堂姑幼小的心灵中留下了深深的印迹，以致影响到她的成长，她的生活，使她变成了一个不怕压、不怕贫、不怕死、不怕一切的女中豪杰！

我爷是当地出了名的猎手，具有大象般的身材，虎豹一样的双眼，牛一样的力气，只要他一进山，山中的虎狼都怕他三分。就在和大爷分别的那一天，总有一种不祥的念头萦绕在爷脑中。第二天，他进山打猎，却鬼使神差般来到大爷一家出事的地方，只见黑血涂地，白骨累累，现场惨不忍睹。长这么大，他还是第一次见到这样血腥的场面，不竟悲从心来。从死人堆里找出大爷大妈的尸体，爷就跪在那里，泪流满面。一阵狂风忽起，接着几声闷雷，倾盆

• • • • •

周大軍 著
YING-TAN

英達





大雨从天而降，像是天神也在哀悼大爷夫妇及其死难的人们。死去的家丁们被爷摆成一溜，可独独不见那幼小的婴儿。雷雨中，爷翻遍现场每一个角落都没找到堂姑，十有八九是被动物吃了，爷不由得举枪向天空中打出难以压抑的悲痛！枪声在山谷中回响，几只鸟儿从林中惊飞，山风阵阵，像在悲歌一曲。

回到屯堡，爷就安排众人，厚葬了大爷大妈及众家丁。那些日子，连屯堡上空的空气都是凝重的，压得人们喘不过来一丝气息。至于是哪里的土匪如此惨无人寰，爷多方打听，都没有任何消息。报仇无门，爷的脾气越来越坏，家中破碎的东西越来越多，仆人们像蚂蚁一样地小心。但是，有一种希望还存在于我爷内心：堂姑一定活着。堂姑是大爷大妈的根啊！一想起那个白白胖胖的婴儿，爷的双眼总能发出亮来。爷从没放弃寻找堂姑的念头，只有这样，他才觉得对得起死去的哥嫂，心中才会有些安慰。爷还清晰地记得，堂姑脖子上戴有我家祖传宝物“卞和坠”玉挂，额头正中还有一块鲜红的胎记。

那之后，爷寻找了5年，寻找到的只是一个个梦幻，其他人都失望了，但他坚持认为堂姑还在人世。

这一天，爷携枪带弹又一人进山了。山林里是他施展智慧和力量的战场，山里的动物既是他的朋友也是他的敌人。爷既善良也凶残，不喜欢捕杀那些弱小动物，还有那些大型兽类中的老弱妇孺，他最喜欢捕杀的是那些强健、凶残、狡诈、目中无人的虎豹狮狼。

那天，堂姑独自一个外出，在山林中肆意奔跑。她万分开心，渐渐跑出狼群的势力范围。她一路长嚎，身上金黄色的绒毛在林间斑驳阳光的照射下发出点点金光，她纵情放歌，快乐地在林间跳跃，哪知一脚踏上爷埋下的捕猎机关，“咔嚓”一声，便被悬挂而起的巨大吊网束缚其中。她拼命地厮咬、叫喊、踢打，都无济于事，就这样被爷生擒活捉。爷仔细一看，从来不知道惧怕为何物的他顿



时吓呆了！一个浑身长满黄毛的人样动物就这样躺在自己的眼前，爷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，长这么大这还是第一次，它是野人还是鬼？忽然，爷听到这动物嘴里发出的嚎叫中竟夹有小孩的啼哭声，而且是那样的熟悉，那样的亲切，爷不由得又一次惊呆了！他慢慢地走近“怪物”，仔细地观察着，便发现了堂姑脖前的“卞和坠”玉挂和右膀上一块红红的胎记。

流着眼泪，爷把又哭又闹又咬又踢而且被网着的堂姑抱回了家。

二

堂姑被爷带回屯堡肖家大院后，无人管得住，又啼、又闹、又嘶、又叫，发出的叫声让人发麻，嘶咬生肉的场景让人可怕。家人送来的衣服，都被堂姑撕得丝丝条条。

爷看到堂姑这副模样，只是不住地摇头。奶奶疼在心里，只是不断地流泪。眼看堂姑一天天瘦下去，爷一狠心，便把她送到县城肖子涵的私墅里。

县城阳明依山而建，依水而诞。明珠河像一条玉带穿城而过，河水清澈见底，鱼儿的游动依稀可见。阳明县城背后的大山巍峨，一字排开，高低错立，层次分明。山映水中，水依山清，城为此美，宛如天境。

肖子涵是清末的一个举人，在外地做过几年县官，由于看不惯官场罪恶，便弃官回乡，在阳明县城置了一块地，开办私塾，过上了桃源生活。肖子涵和我太爷私交甚好，爷称他为“干爹”。肖子涵传承的是明朝哲学家王阳明的衣钵，传授的是良知之道。他认为人的精神是世界的本原，世界上唯一真实存在的只有人和人的理